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厦物协【2023】003 号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关于缴纳 2023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保证本会各项工作、活动的正常开展。根据本会《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章程》和《会费收缴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按时缴纳会费是会员应履行的义务。2023 年度的会费收缴工作已开始。现将 2023 年度会费缴纳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标准

- 1、会长单位、监事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、秘书长单位 10000 元/年；
- 2、副秘书长单位、常务理事单位、监事单位 6000 元/年；
- 3、理事单位 3000 元/年；
- 4、会员单位 2000 元/年。

二、会费缴纳时间

2023 年 6 月 30 日前

三、会费缴纳方式

会员单位可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会费，会费发票为福建省财政部监制的“福建省社会团体会员费统一收据(电子)”，以邮件形式发送至交费单

位。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 名：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

账 号：40386001040033237

开户行：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2022 年度会费尚未缴纳的单位，请与 2023 年度会费一并汇到协会账户。

2、为确保会费票据顺利开具，会员权益的准确送达，请经办人员务必在汇款用途中备注收取电子票据的邮箱或手机号码，未收到会费票据请及时联系秘书处。

3、请各会员单位接到通知后，根据本单位在协会担任的职务，对应会费标准缴纳会费。

4、请未加入“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群”的单位主动联系协会入群，请关注“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”微信公众号，随时获取最新动态。

联系人：唐慕珍

联系电话：0592-2219680；13860463599

联系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美湖路 9 号之一三楼

感谢各会员单位长期以来对协会各项工作的支持和配合，衷心希望对协会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，以便更好地服务会员单位。

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存档

2023 年 2 月 7 日印发